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

2025 年度，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彩高科”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充分发挥对公司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、内外部审计等工作的监督作用。现将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成员构成与基本情况

2025 年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共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两名，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张功富先生担任，委员原为独立董事王艳华女士与董事徐东伟先生；2025 年 10 月 30 日起，委员变更为独立董事王艳华女士与职工董事付春晖先生。

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召开第八届董事会、监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，取消公司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

2026 年 2 月，董事会完成换届。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张功富先生、王艳华女士、付春晖先生，张功富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、专业知识等符合法定要求，各委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，能够保证委员会工作的独立性、专业性和有效性。所有委员均能保证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。各位委员基于其专业判断，独立、客观地发表意见，未受到任何不当影响。

二、2025 年度会议召开及履职概况

2025 年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，全体委员均亲自参加会议，对公司财务报告、内部审计、内部控制等重点事项进行了审议和关注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会议内容
2025.3.25	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	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 1.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.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.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4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4.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5.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.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.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8.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长期往来款项的议案 9.安彩高科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.安彩高科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2025.4.24	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	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
2025.8.19	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	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2025.9.16	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	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河南高纯矿物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2025.9.28	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	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 1.关于修订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 2.关于修订《安彩高科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 3.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2025.10.27	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	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
2025.12.31	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	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此外，审计委员会成员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，与公司财务负责人、内部审计负责人及年审会计师保持日常沟通，及时了解重大事项进展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主要工作情况

2025年度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各项职责，在监督外部审计方面，有效评估了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与工作质量，确保了财务报告审计的客观公正；在指导内部审计方面，支持内审部门独立开展工作，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水平的提升。在审阅财务报告方面，秉持专业审慎原则，确保财务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；在评估内部控制方面，推动了内控体系的持续完善，为公司的合规稳健运营夯实了基础。

（一）指导与监督内部审计工作

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《2024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，重点关注审计发现、管理层整改措施及整改落实情况，督促公司年度审计计划的实施，认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能够结合公司自身管理需求，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及重点环节，在促进内部管理、制

度建设、防范风险等方面，较好地发挥了内部审计监督作用。

（二）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工作

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进行了评估，认为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强化了风险管理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运行。审阅了公司上一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，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全面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、健全情况。与外部审计机构积极沟通，并审阅了其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

（三）监督与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审计委员会高度重视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与评估，以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、审计质量的可靠性。

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予以指导并审核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信息进行了认真核查，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，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，同意公司改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（四）审核公司财务报告

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、2025 年一季报、半年报、三季报编制及披露过程进行监督、检查和审核。在每份定期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审计委员会均进行预审，对财务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、重要财务指标波动较大原因等方面进行重点关注。经审阅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编制的各期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；相关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未发现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（五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为保障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有效性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审计委员会高度重视并系统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、财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机制。其中，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核心协调作用，协调外部审计机构、内部审计部门及财务部门召开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专项沟通会。该沟通贯穿审计全过

程：事前明确审计范围与重点，事中及时通报进展、反馈重点审计问题，事后就审计发现、调整事项及内控建议进行充分讨论，并由外部审计机构向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汇报。同时，管理层亦定期向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就 2025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全面、详实的汇报，使其充分掌握公司的经营成果、风险状况及未来展望。通过上述多层次、分阶段的沟通安排，不仅确保了外部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，也强化了内部监督与公司决策之间的信息互通。

（六）关注并监督公司重大事项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联交易、资产池业务、资产减值计提与核销及募集资金管理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阅与监督。关联交易方面，包括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、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及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，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，审计委员会均认为上述事项符合法规、交易公允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；资产池业务开展符合规定，不影响主营业务；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遵循会计准则，体现会计政策稳健性；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、合规，无违规情形。各项事项决策程序合法，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。

四、总体评价与履职总结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，坚持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，积极与董事会、管理层、内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充分、有效的沟通，切实发挥了在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及审计监督方面的专业职能和重要作用。

展望 2026 年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原则，紧跟监管动态，关注公司发展中的新情况、新风险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监督效能，为完善公司治理、保障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。